

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文件

吉高企字〔2021〕25号

吉林省关于取消吉林省瑞尔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第十九条的有关规定，经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研究，决定取消吉林省瑞尔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特此公告。

附件：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

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

2021年11月19日

工作办公室

附件：

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撤销原因	撤销年度
1	吉林省瑞尔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GR201822000039	累计两年未提交年度发展 情况报表	2021